

夏征農主編

第三輯

西方學術思潮 論叢



98789

C53
49

西方学术思潮论丛

(第三辑)

VI23/23

夏征农 主编

学林出版社

(沪)新登字 113 号

特约编辑:冯芝祥

封面设计:陶雪华

西方学术思潮论丛(第三辑)

夏征农 主编

学林出版社出版 上海文庙路120号

商务印书馆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市印刷六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印张 7.25 字数 177,000

1993年8月第1版 1993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200册

ISBN7-80510-846-3/z·54 定价 6.60 元

主 编
副主 编
编 委

夏 征 农
雷 群 明
王 富 荣
张 志 国
刘 金

林 骧 华
陈 达 凯
金 哲

目 录

评哈贝马斯对现代科学技术的批判·····	陈学明(1)
卢卡奇的意识形态学说述评·····	俞吾金(36)
诺思罗普·弗赖依思想研究·····	林骧华 沈培娣(54)
韦伯和齐美尔思想中的物化观·····	李姚军(70)
昂格尔的社会哲学理论·····	张乃根(94)
僭妄的理性与卑微的自由	
——海耶克自由主义理路探微·····	傅 铿(108)
尼采中后期美学思想述评·····	朱立元(128)
本文的政治学	
——形式主义的没落与新历史主义的兴起·····	杨正润(146)
论宏观形式主义批评之得失	
——《批评的剖析》之剖析·····	陈 慧(160)
西方情报学理论精萃·····	张新华(175)
目光正转注中国	
——西方当代比较文学研究一瞥·····	徐志啸(217)

评哈贝马斯对现代科学技术的批判

陈学明

在当代世界上,明确提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有两个人。一是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他在1988年年初的一次讲话中指出:“马克思说过,科技是生产力,事实证明,这话讲得很对。依我看,科技是第一生产力。”^①另一是法兰克福学派的第二代的主要代表人物哈贝马斯。他在1968年为纪念马尔库塞诞辰70周年所作的长篇演讲中说道:“自19世纪后二十五年以来,在最先进的资本主义国家中出现了两种引人注目的发展趋势:其一,强化国家干预,这确保了制度的稳定;其二,推进科学研究与技术之间的相互依存,这使科学成了第一位的生产力。”^②显然,他们是站在不同的立场上,用不同的世界观支配作出这一论断的。以马克思主义关于科学与生产力的理论,特别是邓小平同志近年所提出的科技思想为思想武器,剖析哈贝马斯对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的论证、对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的社会功能的分析以及对“技术统治论”的批判,是很有意义的。

—

“科学是生产力”是马克思主义历来的观点。马克思非常明确

地指出“生产力里面也包括科学在内”^③。问题在于，科学技术怎么又成了第一生产力；也就是说，究竟出现了什么样的新情况，使科学技术在生产力中的地位一下子凸现出来。

哈贝马斯是这样论述的：

“自 19 世纪末叶以来，标志着先进资本主义特征的另一种发展趋势，即技术科学化的趋势，变得日益明显。通过引进新技术来提高劳动生产率，在资本主义社会中总会存在着这样的压力。可是技术革新往往建立在小改小革的基础之上，而这些小改小革虽然也以发展经济为动力，但带有自发的性质。随着现代科学的发展，当技术的进步成了某种反馈关系的一方时，上述情形也就改变了。随着大规模地开展工业研究，科学、技术及其在工业方面的运用，结成了一个体系。从那时起，工业研究就同由国家委托的研究联系在一起，这首先推动了军事部门的科学技术的进步。科学技术的信息再从军事部门流入民用生产部门。这样，科学技术便成了第一位的生产力。”^④

可见，哈贝马斯是把“技术科学化”，“科学研究与技术之间的相互依赖”，“科学、技术及其运用结成一体”视为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的主要根据和重要标志。应该说，哈贝马斯的这一看法是抓住了问题的关键的。

诚如哈贝马斯反复强调的，科学是一种潜在的或间接的生产力，而不是现实的直接生产力。科学从潜在的生产力到现实的生产力是有一定条件的，必须经过一定的中间环节，通过科学—技术—生产的转化过程，科学从潜在生产力变为直接生产力的过程也就是科学物化的过程。所谓科学物化就是科学由知识形态转变为物质形态，由精神产品转变为物质产品。无疑，科学也是一种知识形态，一种精神产品。但与其他精神产品，例如宗教、哲学、文学等相比较，科学有一个突出的特点和优点：它能物化，即能转变为物质形态、物质产品。马克思说过：“科学力量只有通过机械的运用才能

被占有。”^⑤这就是说,科学必须物化,直接进入生产过程,才能成为开发自然、改造社会的强大力量。科学物化有种种形态,其中最重要的是物化为各种劳动工具。劳动工具一旦成为科学物化的产物,生产随即突飞猛进地发展。还有一种重要的科学物化是表现为与劳动对象相结合的物化。人类的生产活动实质上是对自然物的利用和改造。经过科学物化,这些自然物就能变无用为有用,变一用为多用,成为人们需要的各种产品。

科学技术在以前之所以只是生产力而不是第一生产力,当然,其发展速度不快,水平不高是重要的因素,但最主要的原因还在于没有迅速地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即物化速度不快。换句话说,促使科学技术在现代社会中成为第一生产力的主要因素是它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实现的物化,实现了向现实生产力的转换。当然,科学技术发展速度加快也是促使其成为第一生产力的重要因素。但科学技术发展速度的加快在某种意义上也是靠科学物化速度的加快启动的。因为正是由于科学物化速度的加快,才使科学技术越来越成为改造自然与社会的强大力量,进而使社会的科技需求急剧增加,而直接推动科学技术迅速发展的恰是社会的科技需求。还有人把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的原因与标志归结为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愈益依靠科学技术的进步,这当然没有错,但问题在于,为什么劳动生产率的提高愈益依靠科学技术之进步?这不能不又要追溯到科学物化速度的加快上去了。更有人提出是由于科学技术在生产力的结构体系中占了主导地位使它成了第一生产力,这同样没有错,但也存在同样的问题:又是什么原因促使科学技术在生产力的结构体系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追根究底,同样不能不归结为科学物化速度的加快。

哈贝马斯所说的“技术科学化”、“科学研究与技术之间的相互依赖”,特别是“科学、技术及其运用结成一体”指的正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经济建设与科学技术紧密结合,经济建设依靠科学

技术,科学技术面向经济建设,亦即指的正是科学以前所未有的速度物化,转化为直接生产力。他承认,科学从潜在生产力向现实生产力的转换是个庞大的社会系统工程,存在着一系列错综复杂的问题。但他认为,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由于国家对科学技术的发展直接实行宏观控制和调节,基本上解决了科学从潜在生产力向现实生产力转换过程中的一系列错综复杂的问题,全方位地开拓了转化的途径,为科学物化创造了良好的条件,使科学物化的规模、速度和效率空前提高。由于科学技术和生产完全一体化,所以科学与技术一起,成了促进生产和社会经济大发展的强大动力,现代科学成了技术之母,现代技术又直接决定生产的内容和周期的长短。他认为,科学技术是否成为第一生产力,关键是看科学技术进步与经济发展的连结机制。这一机制解决好了,科学技术才有望成为第一生产力。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这一连结机制清清楚楚地显现在我们面前,所以科学技术也清清楚楚地成了第一生产力。我们说哈贝马斯的看法抓住了问题的关键,主要指的是他能在促进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的众多因素中,把科学、技术和生产的一体化,即把科学技术向现实生产力迅速转化作为决定因素。

江泽民同志在中国科协第四次全国代表大会上阐述了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的根据和标志。他指出:“当今世界,科学技术飞速发展并向现实生产力迅速转化,愈益成为现代生产力中的最活跃的因素和最主要的推动力量。科学技术为劳动者所掌握,就会极大地提高人们认识自然、改造自然和保护自然的能力;科学技术和生产资料相结合,就会大幅度地提高工具的效能,从而提高使用这些工具的人们的劳动生产率,就会帮助人们向生产的深度和广度进军。”^⑥从江泽民同志的这一段话中可以看出,他也认为科学技术飞速发展并向现实生产力迅速转化,是科学技术成为现代生产力中最活跃的因素,即成为第一生产力的主要根据与重要标志。既

然如此,对哈贝马斯从科学技术化、技术科学化、科学技术与生产的关系越来越密切的角度来论证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我们没有理由不予以肯定。

倘若哈贝马斯对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论证到此为止了,那么他的观点确实没有多少可指责的。但实际上,他的论证并没有就此中辍。且继续看他的论述:

“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与马克思的劳动价值论的运用前提的告吹是同步的。当科学技术的进步已经变成了一种独立的剩余价值的来源——与这种来源相比,马克思所认定的那种剩余价值的唯一来源,即直接生产者的劳动力只是起着一种非常小的作用——一时,在非熟练(简单)劳动力价值的基础上来计算用于研究和发展的资本投资总额,再也没有什么意义了。”^⑦

“科学技术的准自动的进步成了一种独立的变数,即成了一种最重要的独一无二的系统变数——经济的增长所依赖的变数。”^⑧

这里,哈贝马斯实际上把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又归结于它成了“独立的变数”。所谓“独立的变数”,按照他的解释包括两层含义:一是它可以撇开生产力的其他要素(包括劳动者)独立地创造价值;二是唯有它才是价值、社会财富的创造者和源泉。这与我们对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的理解大相径庭。首先,我们说科学技术成了第一生产力,绝不意味着认为它可以独立地创造价值。科学技术作为生产力,必须渗透于生产力的三要素中,并同其紧密结合才能发挥作用。科学技术的这一特点,不会随着它在生产力结构体系中的地位凸现出来了、成了第一生产力而有所改变。其次,我们说科学技术成了第一生产力,也不意味着认为它是价值、社会财富的唯一创造者与源泉,认为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不等于认为科学技术是唯一生产力。马克思说过:“生产力的这种发展,归根到底来源于发挥着作用的劳动的社会性质,来源于社会内部的分工,来源于智力劳动特别是自然科学的发展。”^⑨“劳动不是一切财富的

源泉。自然界和劳动一样也是使用价值(而物质财富本来就是由使用价值构成的!)的源泉。”^⑩可见,除科学技术以外,劳动和自然同样是生产力的源泉,当然同样是社会财富的源泉,这一点,也是不会随着科学技术成了第一生产力而改变的。

二

哈贝马斯提出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成了第一生产力,当然也就肯定了科学技术在这一社会中的生产力功能、经济功能。但是,他对科学技术在这一社会中的社会功能,即社会政治效应却持完全否定的态度。在某种意义上,他提出科学技术成了第一生产力,正是为了说明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引起了不良的社会政治后果,从而对科学技术本身展开批判。

在哈贝马斯看来,科学技术之所以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所产生的社会政治效应是完全消极的,主要在于:科学技术履行意识形态职能。他从否定的意义上理解意识形态之含义,认为意识形态即是虚假意识、梦幻、颠倒性反映,其功能就是维护现存的社会关系,顺应既定的社会存在,当社会的一个严肃而听话的乖孩子。他认为资产阶级的统治主要是一种意识形态的统治,意识形态的性质决定了它在资本主义社会中起着一种作为统治的基础的作用。马克思正是因为看到了这一点,所以一生致力于对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批判。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批判实际上就是一种意识形态的批判。在“自由资本主义”社会中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核心是“公平交换”观念。马克思对资产阶级意识形态的批判主要是对“公平交换”观念的批判。哈贝马斯说道:“到了19世纪中叶,资本主义生产方式在英国和法国竟蓬勃发展到了这样的程度,以致马克思从生产关系的角度对社会的制度结构作一番重新认识,同时对由公平交换构成的合法化基础加以批判。他以政治经济学批判的形

式批判了这一资产阶级意识形态。”^⑩从“自由资本主义”社会进入“晚期资本主义”社会，由于实行国家干预，“公平交换”观念破灭。于是，一种新的意识形态应运而生，它履行着原来的意识形态的职能。这就是科学技术。他说道：“技术和科学今天具有双重功能：它们不仅是生产力，而且也是意识形态。”^⑪科学技术作为生产力实现了对自然的统治，科学技术作为意识形态实现了对人的统治。但他并不像他的先辈霍克海默尔、阿多诺、马尔库塞那样认为科学技术从来就是意识形态，而是强调只有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当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时，它才履行意识形态的职能。

那么，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是怎么样履行其意识形态职能的呢？对此，他是通过论述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对“晚期资本主义”社会的“合理化”、“合法化”之影响加以说明的。

哈贝马斯把人的行为分为两个范畴：一是“工具行为”，二是“交往行为”。所谓“工具行为”，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劳动，它是“按照技术规则进行的，而技术规则又是以经验知识为基础的”，它是工具性的、策略性的，是“手段—目的”性的，它涉及的是人与自然的关系。所谓“交往行为”，则是指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作用，它以语言为媒介，通过对话，达到人与人之间的相互“理解”和“一致”。他认为，人类奋斗的目标不是使劳动即“工具行为”合理化，而是使“交往行为”合理化。因为“交往行为”的合理化意味着“人的解放、个体化、不受控制”，而“工具行为”的合理化则意味着“技术控制力的扩大”。^⑫他认为，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随着科学技术成了第一生产力，生产力高度发展，“工具行为”越来越合理化了。人的劳动越来越符合科学技术的要求。人变成了劳动的工具，人像机器人那样机械地行动着，人失去了本质的存在，被异化了。技术本身成了对人的统治，技术的合理性转变成了对人的统治的合理性。与此同时，“交往行为”却越来越不合理化了。人们把处理人与自然关系的方式搬到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上来。他说：“两种行为类型的一

种行为结构,即有目的和合理的行为的功能范围,不仅同机构的联系相比较具有一种优越性,而且还会逐渐地把交往行为本身吸收到自身的功能范围中来。”^⑭“交往行为”被吸收到“有目的和合理的行为”的功能范围中来,必然造成正常的交往变得不合理,受到控制,遭致歪曲。他认为,行为主体之间的不理解、不信任,人与人之间的冲突和矛盾的加剧均源于此。

哈贝马斯认为,任何社会都必须建立在被人们认可的基础上,也就是说,必须具有“合法性”。他说道:“一种政治秩序总要求人们把它当作正确的、正义的存在物加以认可,而合法性意味着它有着充分的理由这样去做。一种合法的秩序理应得到承认。合法性指的是一种政治秩序值得被人们认可。”^⑮他指出,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政府对文化传统的干预发生了意想不到的副作用”。^⑯这就是使它丧失了被人们认可的理由,出现了“合法化危机”。老百姓是因为这一社会实行“公平交换”,信奉“企业自由”,才认为它是合法的,值得认可的。现在既然它丢掉了“公平交换”、“企业自由”,那在老百姓眼里,它已变得不合法就是很自然的了。哈贝马斯认为,在这种情况下,使“晚期资本主义”社会摆脱“合法化”危机,重新获得合法性的就是科学技术。而当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它就能很成功地使广大人民群众“非政治化”。整个社会出现抬高技术问题,排斥政治问题,即将社会问题重新界定为技术问题,而置政治问题于不顾,人民群众中普遍滋生一种“明哲保身主义”。大家都事不关己,高高挂起。丧失了政治意识的人民群众,只因“晚期资本主义”社会崇尚“技术统治论”,发展科学技术,生产了足够数量的物质财富,就认为它是合法的,值得认可的。他说道:“如果合法化力量(指科学技术——引者注)能成功地把实践问题(即政治问题——引者注)重新界定为技术问题,甚至能成功地阻止资产阶级社会的价值普遍主义激进化问题产生,那么,这样一类与合法化相关的问题甚至不需要被考虑。”^⑰这就是说,原来的合法化危

机一下子消除了。

无疑,哈贝马斯上述对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不良的社会政治后果,即消极社会政治效应的揭露是有积极意义的。由于他是站在批判资本主义的立场上来揭露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对“晚期资本主义”社会的“合理化”与“合法化”之影响的,所以,在他看来,科学技术使“资本主义社会”消除合法化危机,只能说明它在帮“晚期资本主义”社会的忙,所产生的社会政治效应是消极的。哈贝马斯对这些不良社会政治后果、消极社会政治效应的揭露,很好地反映了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正当科学技术飞速发展时,国家社会政治民主化、人际关系健康化和个人的全面发展进程严重受挫的一面,反映了在这一社会中统治者利用科学技术为统治的合法性辩护这一点。哈贝马斯的揭露和批判实质上是对科技异化的揭露和批判。从19世纪后半期起,不少西方思想家对作为生产力的科学技术的社会功能、政治效应产生了失望情绪,展开尖锐的批判。哈贝马斯是在科学技术成为第一生产力的情况下进行批判的。他所批判的是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的社会功能、政治效应。因此,他的批判确实要比历史上的批判家更上了一层楼。

同样无疑,哈贝马斯上述对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不良社会政治后果,即消极社会政治效应的揭露从整体上讲是错误的,站不住脚的。旁的且不说,就其所作的揭露本身而言,起码有以下三点值得商榷之处。

第一,能否把意识形态等同于“虚假意识”?能否认为科学技术执行意识形态职能就是起掩盖事实和维护现实的作用?能否认为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又是一种意识形态?

关于意识形态的性质,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有一段非常著名的话:“在全部意识形态中人们和他们的关系就像在照像

机中一样是颠倒着的。”^⑧显然，马克思在这里把意识形态看作颠倒的意识，哈贝马斯把意识形态等同于“虚假意识”的根据也就在这里。但实际上，纵观马克思的全部著作，以及列宁后来对意识形态的解释，意识形态本质上是一个中性的概念，包含了否定的方面与肯定的方面。否定的方面意味着意识形态是虚假的，具有保守的功能；肯定的方面意味着意识形态是真实的，具有进步的功能。既然意识形态本质上是个中性的概念，那即使像哈贝马斯所说的那样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执行意识形态职能，也不能认为它所起的作用一定是保守的、消极的。也就是说，它作为意识形态，有可能成为一种解放的潜力，推动社会的进步，也有可能成为一种保守的力量，维护反动的社会。更何况，能否笼统地断言科学技术执行意识形态职能，即能否把科学技术与意识形态混为一谈，还是个问题。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从来没有把科学技术归入意识形态的范畴，强调不能把科学技术与意识形态混淆起来。科学技术不属于意识形态，这一点不会随着它变为第一生产力而改变。

第二，能否把人的复杂的社会活动简单地截然分为“工具行为”和“交往行为”？能否把科学技术对人的行为的影响归结为使人的“工具行为”合理化与使人的“交往行为”不合理化？能否完全从消极、否定的意义上去看待“工具行为”即劳动的合理化？

按照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人的行为形形色色、丰富多采，绝非像他所说的那样仅有“工具行为”和“交往行为”两类。例如，涉及人与人之间关系的行为，就远非仅只有“交往行为”。再说，哈贝马斯所说的“工具行为”只涉及人与自然的关系，而他所说的“交往行为”则只涉及人与人的关系，可实际上，有许多行为往往既涉及人与自然的关系，又涉及人与人的关系。马克思主义从来没有离开人与人的关系来谈论人与自然之间的关系，因此，马克思主义也不会把涉及人与人关系的行为与涉及人与自然的行为截然区别开来。正因为人的行为是多种多样的，所以科学技术对人的行为的影响

也不会只限于对“工具行为”与“交往行为”的影响。而且,就“工具行为”与“交往行为”而言,也不能简单地把科学技术对它们的影响归结为是“合理化”与“不合理化”。显然,哈贝马斯在这里套用的是德国社会学家马克斯·韦贝尔的唯心主义的“合理化”理论。另外,即使真的像他所说的那样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人的“工具行为”即劳动越来越合理化了,但也不能完全从消极、否定的意义上去看待这种合理化,因为这种合理化首先是人类社会进步的象征。

第三,能否把“晚期资本主义”社会的危机说成是一种“合法化”危机?能否认为是科学技术本身在促使广大人民群众“非政治化”?能否断言因科学技术成了第一生产力,“晚期资本主义”社会已克服了“合法化”危机,重新获得了广大人民群众的认可?

站在无产阶级立场上看资本主义社会,它无“合法性”可言,它从来是不合法的,也不可能是合法的。因此,只有站在非无产阶级立场上的人,才会提出“晚期资本主义”社会是否丧失掉合法性的问题。哈贝马斯把“晚期资本主义”社会的危机说成是“合法化”危机,只能说明所持的是资产阶级立场。他批评“晚期资本主义”社会出现了“合法化”危机,实际上是抱怨这一社会未能有效地调整社会阶级矛盾,调整上下左右关系。他在追求一种资产阶级法的完美性、有效性。不可否认,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的广大人民群众中间,存在着某种“非政治化”倾向,而这种倾向又直接导致了这一社会暂时获得巩固。但实际情形是,这并不是科学技术的进步本身所带来的,而是由统治者利用科学技术的进步制造“技术统治论”意识所致。再说,也不能把统治者利用科学技术为统治的合法性辩护所取得的效果无限夸大,似乎这一社会已完全克服了所谓“合法化”危机,重新获得了广大人民群众的认可。事实告诉我们:这一社会依然危机深重,矛盾丛生,与广大人民群众的对立尽管有时趋向缓和,但从总体看,是在不断加剧。

三

上述三点只是就哈贝马斯对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起不良的社会政治后果的具体论证本身所提出的质疑。其实，哈贝马斯的主要错误还不在这里。透过他在具体论证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这些众多非科学、不能自圆其说之处，我们还会发现他的其他一系列根本性的错误。而正是这些根本性的错误涉及到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怎么看待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在现时代的社会功能？怎么估价作为第一生产力的科学技术在现时代的社会政治效应？

显然，哈贝马斯对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社会功能持全盘否定的态度，也就是说，在他看来，科学技术在“晚期资本主义”社会中所产生的社会政治效应完全是消极的，对人民群众不利的，用他的话来说，是纯粹的“负效应”。历史上有许多思想家提出过科学技术会产生这样那样的不良社会政治效应，但像哈贝马斯那样，对科学技术的社会政治效应加以全盘否定的，确实绝无仅有。

人们曾为科学技术唱了多少热情的赞歌，因为它不仅带来了高效率的生产、充裕的物质财富，而且也带来了丰富的精神生活，带来了人性解放的希望，被马克思誉为“英国唯物主义和整个现代实验科学的真正始祖”的伟大的科学家培根在近代科学的曙光刚在地平线上升起的时候，就洞察到科学是“伟大的复兴”的最好工具，并且喊出了“知识就是力量”这一传扬至今的时代强音。马克思本人则直接称科学“是一本打开了的关于人的本质力量的书”^⑩。确实，把社会的发展、人类的幸福寄托在科技进步上，这是人类理性的伟大觉醒。那么，科学技术在它成为第一生产力的时候，它就丧失了这种“不仅在物质生活方面给人类带来幸福和欢乐，而且在